

## 纸上博文

## 刺绣

韩振远

走进高平古绣品陈列馆，第一次看到这么多绣品，有点眼花缭乱，仿佛许多古代美女站在眼前，个个婉约秀丽，清纯可人。

陈列在玻璃柜里的绣品被灯光照耀，映射出迷人的风采，娓娓叙说着古老而浪漫的故事，那荷包、香囊、绣帕、头饰、枕顶、肚兜儿，包括为孩子绣出的围嘴儿、鞋帽背后似乎都站着一位少女、少妇，或含羞颦眉，倦慵娇媚，或凝神屏息，饱含深情，一针一线之间，万般风情俱在其中。

关于刺绣的源头，有人说起源于原始社会后期，与原始人祭祀时的刺黥文身相关，尽管有几分道理，我还是不愿意将刺绣与原始人的黥面文身联系在一起，野蛮粗犷与文静娴雅原本就不能搭界，况且刺绣的细腻与缜密是原始人所不具备的，刺绣所需要的针线也是原始人所没有的。我宁愿相信民间传说中美丽动人的嫘祖才是刺绣的始祖。更愿意相信，只有婉约宁静的宋代才是中国刺绣最发达的朝代，明代董其昌《筠清轩秘录》载：“宋人之绣，针线细密，用绒止一二丝，用针如发细者，为之设色精妙光彩射目。山水分远近之趣，楼阁待深邃之体，人物具瞻眺生动之情，花鸟极绰约娟秀之态。佳者较画更胜，望之三趣悉备，十指春风，盖至此乎。”这样的刺绣若宋词的秀丽柔婉，让人好生向往。刺绣需要宁静缜密，以汉人之雄健、唐人之雍容，都不可能绣出如此美丽的绣品。

所有女红中，刺绣大概最能表现女性的情愫与个性。旧时，看女性是不是心灵手巧，要看女红，而女红中最为人看重的便是刺绣。王实甫《西厢记》中，红娘夸张生、莺莺说：“一个通彻三教九流，一个晓尽描鸾刺绣。”就是将女性的刺绣与男人的文章相提并论。且不说荷包、绣帕之类含情脉脉的绣品，就是衣物、饰品，绣上娇艳的花儿、游动的鱼儿，也会光彩夺目。

以前生活在乡间，最喜欢看少女、少妇们刺绣时的神情，纤巧的手儿，拿着圆圆的绷框，上面紧绷着雪白的绣布，随着针线上下，一瓣花、一片叶就出现在绣布上。那时候，少女、少妇脸上泛起红晕，眼神专注而又迷人，一针一线之间，都可能有个人儿在心头。常有长者故意问：这是给谁绣的？女孩脸上顿时若丹霞映照，娇羞之态最是妩媚动人。

绣品往往包含着浪漫情怀，是一种暗示，一个隐喻。绣品中的荷包、香囊不单是实用品，往往是情感的表达，民歌《绣荷包》唱出了少女送荷包时的心态：“一绣一只船，船上撑着帆，里面的意思，郎呀么你去猜；二绣鸳鸯鸟，栖息在河边，你依依我靠靠，永远不分开。”在动作的不断重复和心态的不断变化中，一件绣品刺成了，女儿家心中又多了一份说不清道不明的缠绵，会揣着一颗怦怦跳动的心，带几分娇羞，几分忸怩，几分期待，送给心上的人儿。接到少女精心刺成的荷包，情郎会怦然心动，将爱人的心意永远装在心里。

刺绣又是乡村女人永远的技艺，即使成为白发苍苍的老太太，也会用这种技艺将爱传递给后人。乡村孩童的披风、围嘴儿、帽子、鞋袜上，随处可见可以看见绿莹莹的叶儿，红灿灿的花儿，当然，更常见的是老虎鞋、老虎帽，还有憨态可掬的小猪、小羊。望着这些绣品，一位白发苍苍，皱纹满面，坐在阳光下，戴着老花镜的乡村老太太就出现了。我的岳母已80高龄，身材佝偻，行动不便。每年端午节，仍要给儿孙辈绣香囊。戴上老花镜，一针一线绣好，装上香料，一只只杏儿大小、拙朴可爱的老虎就出现在眼前。据老人家说，拴在腰间可以辟邪。连我这样的老女婿也有一份。

旧时，说起大家闺秀，常以琴棋书画表现其才情，其实，刺绣才是大家闺秀最应具备的本领。女孩不管出身多么尊贵，未出阁之前，做得最多的事就是刺绣，因而，这些女孩子住的闺房往往被称作绣楼，又叫绣阁。《红楼梦》中的稻香村，潇湘馆，衡芜院，都是曹雪芹笔下的绣楼，大观园中的佳丽们，平时除了诗文唱和，更多的是做女红，做绣品。《聊斋志异》《三言二拍》《阅微草堂笔记》等古典名著中，绣楼出现的频率更高，佳人思春，人鬼幽会，离开了刺绣、绣楼，文学天地中不知会少了多少动人场面。

唐朝诗人沈佺期《三歌》中说：“璇闺窈窕秋夜长，绣户徘徊明月光”，把绣楼带入了一种凄婉忧伤的境地。庭院深深，月光如水，窗幔拢掩，云鬓半露。“绣阁凤帏深几许，听得理丝簧”，伴着叮咚琴韵，楼上丽人清泪两行，黯然神伤之际，心已飞到远处。绣楼上，佳人们刺绣的意义还在于消磨时光，“十三上楼，十四盘头，十五出阁”，三年间，在孤寂与伤感的陪伴中，针针线条，给她们带来感情的期望之际，同时销蚀着女孩子的个性。前几年，我在山西各地的富商大院中游览，每当看到绣楼，都会产生出凄然之叹，幽静的绣楼里，闺秀们往往被塑成蜡像，一身薄纱，满面愁容，手持绷框，一针一线刺出心中的幽怨。

刺绣是一种纯手工技艺，是农耕文明的产物，又是女性的专利，大红大绿，五彩斑斓，看似俗气，实则高雅，千针万线之间，最易让人心无旁骛，心如止水。前些年，十字绣大行其道，让乡间女性仿佛回到过去的时光，又拿起了针线，埋头刺绣。不用细打听，就知道与古绣品不是一个概念，其价值仅在于能卖多少钱。图案多从网络上来，没有想象，没有情感的波澜和内心的涟漪，只有绚丽与规整，由情感的表达变为赤裸裸的欲望，就扭曲了刺绣的本意。两厢对比，高下立判，这可能是我喜欢古代绣品的原因。

惠风和畅  
赵志光绘

## 朝花夕拾

## 雁门春雪

张浩然

二月飞雪，是早春常见的景象，虽然美丽，但缺乏惊艳。雁门的春雪与他地的不同，如羊脂般晶莹，似梨花般洁白，搭上雁门的山，塞外的风，山雪相融，风雪相伴，一片银装素裹，妖娆世界。

不见雁门的春雪，已经数年了。在省城，每年到了冬末春初，我便常常想起，勾注山的晓月，雁门关的长城，塞上的飞霞胭脂和道碑亭外的玉露寒珠。当然，朝思暮想的还是那令人梦绕魂牵、乐而忘返的雁门春雪。

雁门的春雪冰清玉洁。雁门山群山连绵，早春里一场漫天飞雪，洒落人间，晶莹剔透的雪花，穿着洁白的羽衣，闪着耀眼的光芒，轻灵地在空中飞舞，仿若圣洁的梨花仙子，用充满芬芳的花瓣结成白色的花网，为雁门山盖上了一层厚厚的被子，温暖并浸润着雁门的山，雁门的水和雁门的万物生灵。

雁门的春雪与高山相融。雁门山古称勾注山，属于恒山山脉，海拔1000多米，这里峰峦叠嶂，霞飞云举，相传每年春来，南雁北飞，口衔芦叶，在雁门山上空盘旋。雁门的山虽高，景虽美，但与五岳相比，难超其雄，与黄庐相比，难越其秀，只有与皑皑春雪相伴，才能让雁门山身披冰甲，素裹银装，山连雪，雪连山，圣洁而神秘，令人心生向往，迷离其中。

雁门春雪与寒风为伴。雁门关外，一望无际的塞外草原，在大陆季风的吹拂中，嗅着春的味道，悄悄地蓄力萌发。雁门的风寒烈而温暖，风的强劲混合着初春的温柔，唱着优美激昂的交响曲，从遥远的塞外吹来，与漫漫飞雪一起在雁门山中跳舞，风搂着雪，雪搂着风，跳出了一段迷人的春之舞。

雁门的春雪，或早或晚，无论何时飘落，带来的都是一场人间至美的画卷，有缘见到，此生足矣。



## 灯下案语

## 繁简有度

司马牛

“删繁就简三秋树，领异标新二月花”，是郑板桥艺术创作的心得，也是古今作家追求的目标。

欧阳修写《醉翁亭记》，有人见了这篇的原稿，开头本用了十多字说滁州之山，随后全都圈改了，只留下五个字“环滁皆山也”，开门见山，言简意赅。

但繁简要有度。一味刻意求简，也会让诗文清汤寡水，读之乏味。刘禹锡诗曰：“旧时王谢堂前燕，飞入寻常百姓家。”妙处全在“旧”字及“寻常”字。《四溟诗话》说，或者可以精炼为“王谢堂前燕，今飞百姓家”。清代学者何文焕评价为“点金成铁”，真可谓一语中的、切中肯綮。

## 雪泥鸿爪

## 风筝唤春归

谢汝平

我是极喜欢风筝的，原因有两点。一是童年的我瘦弱单薄，和同伴们一起玩耍总受人欺负，唯一让别人对我羡慕的就是放风筝。二是风筝可以把我的思绪带上蓝天，自由自在无拘无束，像是一个美丽而不易破碎的梦想，美好惬意。

我有做风筝的天赋，当别的孩子还缠着父母要风筝时，我已在自己做了。我做的第一个风筝是一只蝴蝶，样子是照一本童话书上描摹下来的。当时家里没有竹子，我用芦苇秆做的风筝骨架，然后把画好蝴蝶的纸沿边缘裁好，糊在骨架上，风筝的线是我缠着奶奶用棉花捻的，粗而结实。当我的风筝飞到天上时，我第一次受到伙伴们的拥戴，他们跟着我跑，一起欢跳，让我感受到从来没有过的乐趣，也因此爱上充满魅力的风筝。

这种情形没有持续太久，邻居男孩蜻蜓风筝的风头很快盖过了我，他家比较富裕，自然有闲钱去买风筝来放，这在儿时的我们是不敢想的。他的风筝确实漂亮，艳丽的色彩、逼真的造型，远远望去像真的蜻蜓一样。看到伙伴们都舍我而去，围在他的身边，我有一种说不出的失落。我下决心重新做一只更漂亮的风筝，一定要收回伙伴们对我的崇拜。为了这只风筝，我把母亲准备做衣服的布料偷出来，那是粉红色的确良布料，是母亲下了很大决心才买回来的。可是却被我剪成一片片花瓣，那次我做了一个桃花风筝，放到天上时，就像是一朵真正的桃花在飞翔，伙伴们羡慕不已，就连大人看了也都会夸赞几句。可等待我的是父亲的巴掌，父亲打着打着却流下了泪，下手的力量也轻了许多。过了一段时间，父亲还特地和我一起去放那朵桃花风筝，使我有点受宠若惊。

我做的最引以为傲的风筝是猪八戒，那时我已经快小学毕业，由于喜欢做风筝，因此也努力地学画画，做出来的风筝也更加逼真精致，猪八戒风筝让我再次成为同学们的中心。

但在上中学时，我决定不玩风筝了，因为我看到鲁迅先生的《风筝》，他说：“风筝是没有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”，并且亲手毁掉了其弟弟所做的风筝。我把风筝送给了一个比较要好的同学，作为答谢，他回赠一套我梦寐以求的《西游记》，让我从此喜欢上看书和写字，并且持续了这么多年。

